

天津大寺工业厂房建设招标代理询价函

一、【天津维企通投资有限公司】（“招标人”）就【天津大寺工业厂房建设】项目（“本项目”）对【具备招标代理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的最好为天津注册企业或者有在天津相关政府部门进津备案并且熟悉当地招标规范标准的】公司进行询价。请有意向参加询价的公司（“意向投标人”）仔细阅读本询价函，并按要求提供有关资料。

二、本项目【天津大寺工业厂房坐落于天津市西青区储华道9号，整体占地面积46349.2 m²，拟建分项目用地面积10000 m²，最大建设面积15000 m²，建筑形式为钢结构，建筑物三层】。

三、本次询价在商洽时须进行专业资质预审核，凡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具备招标代理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的最好为天津注册企业或者有在天津相关政府部门进津备案并且熟悉当地招标规范标准的】企业，【有三家或三家以上合作经历的】均可参加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也不接受任何以代理人方式进行投标。

四、各意向投标人可于【2017】年【01】月【6】日 时前，到招标方采购网站（网址：<http://caigou.lt-ih.com>）进行企业资质相关文件提交并按照我司提供统一报价模板进行报价。

说明：

- 1、本次询价项目采用一次性报价（包干价），所报价格并为最终发票结算价。
- 2、询价函被采纳后，供应商擅自变更或无故不提供中标产品，将按合同规定给予处罚。
- 3、报名资格要求：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投标人应具招标代理资质；投标人必须有从事过同类服务的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
- 4、供应商应提供的有关资料：
 - （1）法人代表身份证、资质证、营业执照（三证）等；
 - （2）公司简介及本项目人员配置情况；
 - （3）业绩及其它的资料。

以上证件均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5、询价成交原则：服务方案、企业资质及信誉等都满足业主单位的条件下以报价最低价中标。

6、具体负责工程招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代拟发包方案；发布招标公告（发出投标邀请书）；编制资格预审文件；组织接收投标申请人报名；审查潜在投标人资格，

确定潜在投标人；组织现场踏勘和答疑；组织开标、评标；草拟工程合同；编制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负责勘察、设计、监理、总包参标单位的邀请参标（如果无法邀请三家或三家以上单位进行投标的“招标人”可以协助邀请，）所有费用由“意向投标人”承担。同时对于各参标单位购买招标文件收费做以下约束：

- （1）勘察单位招标采购招标文件收费范围：不收费；
- （2）设计、监理单位购买招标文件收费范围：小于等于 300 元；
- （3）总包单位购买招标文件收费范围：小于等于 600 元。

招标人授权执行机构：【天津维企通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南开区长江道 110 号】

联系人：【高女士】

电话：【022-27650210】

邮箱：【710466675@qq.com】

【天津维企通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6】日